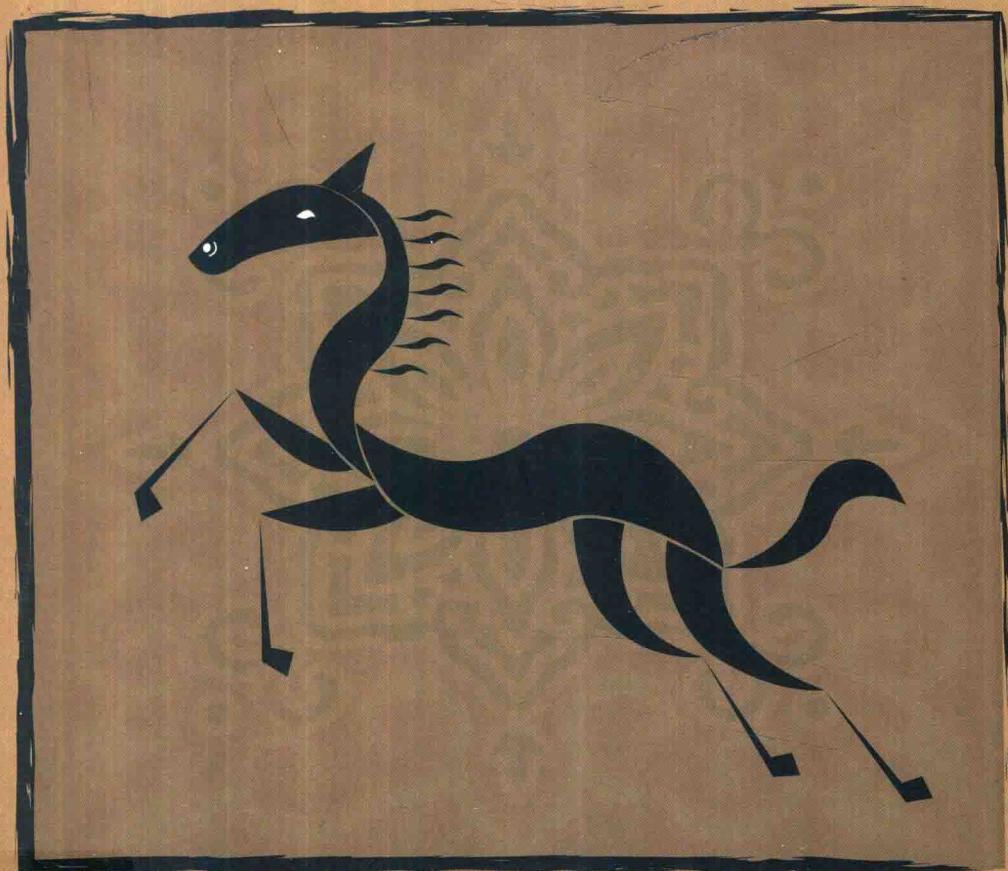


中國中古史研究

第二期

中國中古史研究編輯委員會 編



蘭臺出版社



ISBN 957-9154-97-X

9 789579 154970

定價：680元

中國中古史研究

Medieval China Study No.2

第二期

《中國中古史研究》編輯委員會
蘭臺出版社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中國中古史研究(創刊號)=Medieval China study /

中國中古史研究編輯委員會編輯. --初版. -蘭臺，

臺北市 2002- [民 91-]冊； 公分--

ISBN 957-9154-83-X (第 1 期：平裝)

ISBN 957-9154-97-X (第 2 期：平裝)

1. 中國 歷史－中古 (公元前 221-960)

622

91016452

《中國中古史研究》：第二期

Medieval China Study No.2

圖書目錄：LTM002(03-02)

總 編 輯：雷家驥

編 輯：中國中古史研究編輯委員會

執行主編：桂齊遜

封面設計：黃翠涵

出 版 者：蘭臺出版社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臺業字第六二六七號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 74 號 4 樓

電 話：(02)2331-0535 傳真：(02)2382-6225

劃撥戶名：蘭臺網路出版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帳 號：18995335

總 經 銷：成信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縣中和市橋和路 112 巷 10 號 2 樓

電 話：(02)2249-6108

網路書店：<http://w.w.w.5w.com.tw>

E-mail：lt5w.lu@msa.hinet.net

出版日期：2003 年 4 月初版

定 價：新臺幣 680 元整

ISBN : 957-9154-97-X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中國中古史研究

第二期

2003年4月

目 錄

論漢末「兵爲將有」之形成.....	廖伯源	1
從西晉選舉問題看九品官人法的精神轉變.....	李昭毅	27
寇謙之與南方道教的關係.....	劉屹	59
東魏統治集團的婚媾關係—以高氏和元氏爲中心.....	王怡辰	83
從政局與戰略論唐初十二軍之興廢.....	雷家驥 ...	105
洛陽出土的幾通唐代安定胡氏墓志.....	楊富學 ...	143
.....	杜鬥城	
從藩婦到后妃：唐宋變革期宮廷權力的考察.....	趙雨樂 ...	155
中國中古時期游牧民族劫掠作戰研究.....	何世同 ...	183
談陳寅恪與錢穆——兼談其對中古學術史的幾點看法.....	甯慧如 ...	221
遼代上京中京之城市形態.....	王明蓀 ...	255
徵稿啓事		
撰稿格式		

論漢末「兵爲將有」之形成

廖伯源*

The Rise of private armies in the last years of Han
Dynasty

LIU, Pak-Yuen

* 作者現任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員。

摘要

領兵官違詔拒調職，不交出兵權，據國家軍隊為私有，乃造反；政府運作正常時，無人敢為。漢末「兵為將有」，肇始於董卓。董卓以天下亂起，朝綱不振，因圖謀不軌，不就徵，拒去兵。董卓為人粗暴敢決，其敢冒天下之大不諱擁兵自重，適逢京師亂起，大將軍何進為宦官所殺，而宦官又為何進部曲誅滅，秩序大亂，董卓領兵入京，以其兵力控制朝廷。

擁有私人武裝之條件有二：一為有兵，二為有地盤。蓋無地盤者不能久養其兵，日久必軍隊敗散。漢末有此兩條件者，為州牧、郡守。

漢末兵為將有，肇端於董卓，擴及天下之郡將、州將。蓋天下州牧、郡守以董卓亂政，天子為其傀儡，乃不復朝貢，遂形成天下分崩割據之局。

關鍵詞：兵為將有，董卓，將軍，州牧

一、引言

自將軍出現始，就有「有事任命，事畢則罷」之特性。¹昭帝時，霍光以大將軍輔政，始有長期為將軍者，在宮中參與政事，西漢後期及東漢，為將軍領錄尚書事秉政者多為外戚。²然領兵出征之將軍，大致上仍是「有事任命，事畢即罷」：有戰事時，任命將軍，賜予印綬、詔書、虎符，將軍用虎符發詔書所指定之兵——京師兵、郡兵，邊疆民族兵各若干，領兵征戰。戰爭結束，將軍回朝，行賞罰，任以他職，軍隊則各返其本處。蓋欲「兵無常將，將無常兵」，不使軍隊長期受某人領導，以免軍隊目中有將軍而無朝廷。東漢為防南北匈奴交通，又為鎮守北邊，乃長期設置度遼將軍，領兵駐紮於五原曼柏；然度遼將軍任免甚頻，各人任期不長，卸任者即交出兵權，繼任者承接，故亦無某人長期領度遼營之虞。³至東漢末，朝綱不振，董卓粗暴敢決，不受朝廷之徵召，亦不受命去兵，加之董卓亂政，天下州牧刺史郡守各擁兵自固，遂成地方割據之局。

¹ 參見廖伯源，〈試論西漢諸將軍之制度及其政治地位〉，載《歷史與制度——漢代政治制度試釋》，頁 159-165，香港教育出版社，1997 年。

² 參見前引廖伯源，〈試論西漢諸將軍之制度及其政治地位〉，頁 165-181。又參見廖伯源：〈東漢將軍制度之演變〉，（初刊於《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60 本第 1 分，頁 131-214，台北，1989 年）載《歷史與制度——漢代政治制度試釋》，頁 204-308。

³ 參見前引廖伯源，〈東漢將軍制度之演變〉，頁 214-228, 284-292。

二、東漢之宗族兵與家兵

(一) 光武中興戰爭期間之宗族兵

光武兄弟起兵反莽，舉宗從軍。《後漢書·宗室四王三侯列傳》曰：

「(齊武王縝字伯升，伯升起事反莽，)伯升自發舂陵子弟，合七八千人，部署賓客。」(14/549)

《後漢書·光武紀》曰：

「(王莽地皇三年十一月，)光武遂將賓客還舂陵。時伯升已會眾起兵。初，諸家子弟恐懼，皆亡逃自匿，曰『伯升殺我』。及見光武絳衣大冠，皆驚曰：『謹厚者亦復為之』乃稍自安。伯升於是招新市、平林兵…軍中分財物不均，眾恚恨，欲反攻諸劉。光武歛宗人所得物，悉以與之，眾乃悅。」(1上/3)

時法尚連坐，造反者族，故伯升起事，宗人恐懼。然宗人利害與共，雖心不喜，亦參與其事。故伯升軍敗小長安，「姊元弟仲皆遇害，宗從死者數十人。」(《後漢書·宗室四王三侯列傳》，14/549)光武叔父「良妻及二子皆被害。」(14/558)

光武平天下，其麾下諸將所領兵有宗族兵。如《後漢書·寇恂傳》：光武「拜恂河內太守，行大將軍事」，欲恂鎮守河內，如蕭何之為高祖鎮關中。及光武即位，「帝數策書勞問恂。」人說恂曰：「…今君所將，皆宗族昆弟也。」(16/622)蓋諸將起兵，亦多舉宗而起。如《後漢書·張宗傳》曰：

「張宗…為縣陽泉鄉佐，會王莽敗，義兵起，宗乃率陽泉民三四百人起兵略地，西至長安，更始以宗為偏將軍。宗見更始政亂，因將家屬客安邑。及大司徒鄧禹西征，定河東，宗詣禹自歸。…(赤眉勢盛，禹兵卻，宗願為後拒。)禹歎息謂曰：『將軍有親弱在營，奈何不顧？』宗曰：『…宗今擁兵數千…』」(38/1275)

又《後漢書·馬援傳》曰：

「(馬援)亡命北地，遇赦，因留牧畜，賓客多歸附者，遂役屬數百家…
(隗囂)遣長子恂入質。援因將家屬隨恂歸洛陽。居數月而無它職任。
援以三輔地曠土沃，而所將賓客猥多，乃上書求屯田上林苑，帝許之。…
十一年夏，璽書拜援隴西太守…(征羌有功受傷，)帝以璽書勞之，賜
牛羊數千頭，援盡班諸賓客。」

馬援征羌有功得賞賜，盡分與賓客，蓋從援出征之賓客也。因諸將以親屬賓客爲兵，故又將軍戰歿，有以其兄弟代將其兵者。《後漢書·劉植傳》曰：
「劉植…鉅鹿昌城人也。王郎起，植與弟喜、從兄歆率宗族賓客，聚兵數千人據昌城…迎世祖，以植為驍騎將軍，喜、歆偏將軍，皆為列侯。…建武二年，(植)戰歿，子向嗣。帝使喜代將植營，復為驍騎將軍…喜卒，復以歆為驍騎將軍。」(21／760)

而耿純以傷不便作戰，亦以其從弟代領其兵。《後漢書·耿純傳》曰：

「耿純…鉅鹿宋子人也…王郎反，世祖自薊東南馳，純與從昆弟訢、宿、植共率宗族賓客二千餘人。…世祖曰：『…軍營進退無常，卿宗族不可悉居軍中。』迺以純族人耿伋為蒲吾長，悉令將親屬居焉。世祖即位…初，純從攻王郎，墮馬折肩，時疾發…帝問『卿兄弟誰可使者』，純舉從弟植，於是使植將純營，純猶以前將軍從。」(21／762-763)

天下大亂之時，宗族團結自保，賓客依附，必有宗族賓客之兵。及天下平定，此類宗族賓客爲兵當以復員時改變，唯史書不言其事。及至漢末，宗族賓客又復出現。

(二) 漢末之家兵

漢末有「家兵」之名目。《後漢書·朱雋傳》曰：

「交趾賊梁龍等萬餘人，與南海太守孔芝反叛，攻破郡縣。光和元年，即拜雋交趾刺史，令過本郡簡募家兵及所調，合五千人，分從兩道入…與七郡兵俱進逼之，遂斬梁龍，降者數萬人。」(71／2308-2309)

靈帝光和元年(178年)，朱雋拜交趾刺史，返其家會稽上虞「簡募家兵」。此為家兵之最早見者。朱雋所領兵有三部分：簡募之家兵、所調發者，此兩者

合共五千人，及交州刺史部之七郡郡兵。其後中平年間，朱雋亦以家兵擊賊。

《後漢書·朱雋傳》又曰：

「（黑山賊張燕寇河內，）逼近京師，於是出雋為河內太守，將家兵擊卻之。」（71／2311）

又《三國志·蜀書·劉焉傳》曰：

「（益州賊馬相等人反，破壞三郡，眾萬人。）州從事賈龍領家兵數百人在犍為東界，攝斂吏民，得千餘人，攻相等，數日破走，州界清靜。龍乃選吏卒迎（州牧劉）焉。」（31／866）

按賈龍擊馬相事在中平五年六月。（《後漢書·靈帝紀》8／356）又《後漢書·袁紹傳》曰：

「（袁紹上書獻帝謂：大將軍何進為宦官所殺，）臣獨將家兵百餘人，抽戈承明…奮擊凶醜。」（74上／2384）

是紹自謂何進見殺後，紹領家兵攻入皇宮，誅殺宦官。時在中平六年八月戊辰，董卓入京前三天。（8／358）

以上為董卓之亂前，史書明謂家兵之資料。又有史文不明言家兵，然所指實為家兵者，如《三國志·吳書·孫破虜傳》曰：

「（孫堅）又徙下邳丞。中平元年…（黃巾起）中郎將朱雋將兵討擊之。雋表請堅為佐軍司馬。鄉里少年隨在下邳者皆願從。堅又募諸商旅及淮、泗精兵，合千餘人，與雋并力奮擊。」（46／1094）

按下邳縣轄於下邳王國。（《續郡國志》21／3461-3462）下邳丞為下邳縣之縣丞。⁴孫堅為下邳縣丞，乃下邳縣令之佐官，已有鄉里少年隨之在任，當是依其衣食，為其奔走廝役者。及堅為佐軍司馬，若輩又願從，或可謂是堅之家兵。按漢代軍制，將軍營分若干部，部長官為校尉，比二千石；軍司馬一人，比千石；若不置校尉，部但置軍司馬一人。⁵是佐軍司馬為中郎將朱雋所領營某部之長官或副長官，乃中級之軍官。中級軍官已有家兵自隨，則東漢後期之將

⁴ 《後漢書·續百官志》謂諸侯王國「相如太守。有長史，如郡丞。」（志28／3627）是下邳丞非下邳郡丞，蓋下邳王國有下邳長史，無郡丞。下邳丞乃下邳縣之縣丞。

⁵ 參見前引廖伯源，〈試論西漢諸將軍之制度及其地位〉，頁158。

軍有家兵者恐非特異，而是相當普通。孫堅又在下邳鄰近郡縣召募軍隊，與其家兵合千餘人。則其時朝廷允許領兵官自募軍隊。

前引〈朱雋傳〉注謂家兵爲「僮僕之屬。」(71/2309)按此當是較早期之家兵，蓋豪強畜養之僮僕，事急用爲武力。後期當有專爲軍隊之家兵。

上引數例家兵之人數，賈龍領家兵數百人，袁紹將家兵百餘人。朱雋爲河內太守，將家兵擊卻黑山賊張燕，人數最少應有數百。則董卓亂政之前，領兵官或地方豪強之家兵少者百餘，多者數百，雖不能倚之成大事，然政府對私人武力之容忍至此程度，已可見大亂將至之兆。

董卓之亂後，天下分崩，州郡長吏各以州郡兵爲已有，或割據爭天下。豪強亦各將家兵以自保。請見下例：

《三國志·魏書·任峻傳》曰：「會太祖起關東，入中牟界，（河南尹）眾不知所從，峻獨與同郡張奮議，舉郡以歸太祖。峻又別收宗族及賓客家兵數百人，願從太祖。」(16/489)

《三國志·魏書·曹洪傳》曰：「曹洪…太祖從弟也。太祖起義兵討董卓，至滎陽，爲卓將徐榮所敗…還奔譙。揚州刺史陳溫素與洪善，洪將家兵千餘人，就溫募兵，得廬江上甲二千人，東到丹陽復得數千人。」(9/277)

《三國志·魏書·呂虔傳》曰：「太祖在兗州…以（呂虔）爲從事，將家兵守湖陸…太祖以虔領泰山太守…虔將家兵到郡。」(18/540)

三例皆董卓之亂時或卓死後不久之事，離中平時不遠，此所謂家兵，亦可對東漢後期私人武力之了解，有所助益。此時天下已亂，天子見拘於亂臣，州郡不復奉貢上計。長吏之雄健有謀者廣拓領地，招納豪傑，豪傑之率眾依附者特受見重，而將領之家兵亦得保留且有制度之發展。⁶ 蓋亂世必有宗族兵之類之私兵。

三、董卓之亂前夕領兵官與其軍隊之關係

⁶ 參見唐長孺，〈孫吳建國及漢末江南的宗部與山越〉，《魏晉南北朝史論叢》，頁3-29，北京：三聯書店，1955年。

靈帝中平元年，黃巾亂起，朝廷遣將擊黃巾。諸將遵守詔令，詔令解職，即去兵。其例如下：

《後漢書·朱雋傳》：「（雋拜右中郎將，擊黃巾有功，）於是進封西鄉侯，遷鎮賊中郎將…（擊平南陽黃巾。）明年（中平二年⁷）春，遣使者持節拜雋右車騎將軍，振旅還京師，以為光祿大夫，增邑五千，更封錢塘侯，加位特進。」（71／2309-2310）

《後漢書·董卓傳》：「中平元年，拜（董卓）東中郎將，持節，代盧植擊張角於下曲陽，軍敗抵罪。」（72／2320）

《後漢書·盧植傳》曰：「中平元年，黃巾賊起，四府舉植，拜北中郎將，持節，以護烏桓中郎將宗員副，將北軍五校士，發天下諸郡兵征之。連戰破賊帥張角，斬獲萬餘人。角等走保廣宗，植築圍鑿塹，造作雲梯，垂當拔之。帝遣小黃門左豐詣軍觀賊形勢，或勸植以賂送豐，植不肯。豐還言於帝曰：『廣宗賊易破耳。盧中郎固壘息軍，以待天誅。』帝怒，遂檻車徵植，減死罪一等。」（64／2118）

朱雋有大功，朝廷遣使者即拜右車騎將軍，還京師即罷將軍官，安置為冗散之光祿大夫。⁸董卓「軍敗抵罪」，當是免其東中郎將官職，解除兵權。至盧植無罪，以不肯賄賂監軍之宦官，見譖，靈帝遣使者於陣前免除其官職兵權，以檻車返京受審。則中平元年、二年討黃巾時，領兵諸將不但無「兵為將有」之現象，且對朝命遵守唯謹。

黃巾大致平定後，又有涼州賊邊章、韓遂之入侵三輔，又河北諸山谷寇賊如黑山賊等數十輩，侵擾地方，朝廷又大舉征討。領兵將領⁹如皇甫嵩、張溫、

⁷ 據《後漢書·靈帝紀》：「朱雋拔宛城，斬黃巾別帥孫夏，」平定南陽黃巾，時在中平元年十一月癸巳。（8／350）則其明年乃是二年。

⁸ 大夫為冗散官，參見廖伯源，〈漢代大夫制度考釋〉，《中國歷史學會史學集刊》第二十七期，頁141-144，台北：中國歷史學會，民國八十四年。

⁹ 自中平年至六年董卓之亂前，東漢朝廷所任命之將軍計有大將軍何進、左車騎將軍皇甫嵩、車騎將軍張溫、右車騎將軍朱雋、盜寇將軍周慎、破虜將軍董卓、車騎將軍趙忠、何苗、驃騎將軍董重、前將軍董卓、左將軍皇甫嵩、後將軍袁隗、度遼將軍賈琮，凡十一人。（參見前引廖伯源，〈東漢將軍制度之演變〉附表一「東漢將軍年表」，頁291-292。）其中何進、何苗、董重外戚，趙忠宦

周慎等皆謹守臣分。

《後漢書·皇甫嵩傳》曰：「（皇甫嵩擊黃巾，立大功。）即拜嵩為左車騎將軍，領冀州牧，封槐里侯，食槐里、美陽兩縣，合八千戶…（涼州賊邊章、韓遂）入寇三輔，使嵩因討之。初嵩討張角，路由鄴，見中常侍趙忠舍宅踰制，乃奏沒入之。又中常侍張讓私求錢五千萬，嵩不與，二人由此為憾，奏嵩連戰無功，所費者多。其秋徵還，收左車騎將軍印綬，削戶六千，更封都鄉侯，二千戶。」（71／2302-2305）

《後漢書·董卓傳》：「（中平二年，左車騎將軍皇甫嵩擊涼州賊邊章、韓遂，無功免歸。）朝廷復以司空張溫為車騎將軍，假節，執金吾袁滂為副。拜卓破虜將軍，與盜寇將軍周慎並統於溫，並諸郡兵步騎合十餘…章、遂敗走榆中，溫乃遣周慎將三萬人追討之。…三年春，遣使者持節就長安拜溫為太尉，三公在外，始之於溫。其冬，徵溫還京師。」（72／2320-2321）

按皇甫嵩討黃巾有大功，封八千戶侯，拜左車騎將軍，領兵討涼州賊，見譖徵召，即交出兵權，受削戶之罰，毫無反抗，對朝廷之詔令絕對遵從。張溫拜將征討涼州賊前，已為三公，及有功，使者就拜為太尉，其後徵還京師，即不復領兵。

上文所引諸例，皆不見有「兵為將有」之跡象。

中元年間領兵討伐之將領，以皇甫嵩、朱雋、董卓三人領兵征討之時間較長，董卓事下節再論，皇甫嵩、朱雋二人，因其性格及處世之態度，於皇朝政權穩定時為忠誠之良將，不幸處於亂世，先受制於宦者，後又見脅於董卓、李傕、郭汜等亂臣。今先論朱雋，《後漢書·朱雋傳》：

「（朱雋為河南尹。）時董卓擅政，以雋宿將，外甚親納而心實忌之。…卓後入關，留雋守洛陽…雋以河南殘破無所資，乃東屯中牟，移書州郡，請師討卓。徐州刺史陶謙遣精兵三千，餘州郡稍有所給，謙乃上雋行車騎將軍…（與卓將李傕、郭汜戰，兵敗，不敢復前）」（71／2311-2312）

朱雋前此爲交趾刺史及河內太守均將家兵擊賊，其事已見前節。及雋爲河南尹，當仍領其家兵，然人數恐有限，且其時河南郡兵當亦甚少。此所以董卓遷都長安而放心以雋留守洛陽。雋東屯中牟，中牟在河南郡之東南，離陳留郡不遠，蓋亦爲遠離董卓之勢力而近山東討卓之義兵。其時雋已不復受卓之僞命，則其所領軍隊，無所隸屬，蓋爲雋所有，然其兵員人數不多。其「移書州郡，請師討卓」，諸州郡所給兵亦不多，故不旋踵而爲卓將李催、郭汜所破。雋雖戰敗，其號召州郡誅卓，逆擊李催、郭汜之數萬大軍，亦云壯矣。然董卓死後，雋之態度大變。《後漢書·朱雋傳》又曰：

「及董卓被誅，催、汜作亂，雋時猶在中牟。陶謙以雋名臣，數有戰功，可委以大事，乃與諸豪傑共推雋爲太師，因移檄牧伯，同討李催等，奉迎天子。…會李催…徵雋入朝。軍吏皆憚入關，欲應陶謙等。雋曰：『以君召臣，義不俟駕，況天子詔乎！且催、汜小豎…吾乘其間，大事可濟。』遂辭謙議而就催徵，復爲太僕，謙等遂罷。」（71／2312-2313）

陶謙等刺史守相十餘人推朱雋爲元帥，領兵討李催，以解獻帝之劫執；李催等則以僞詔徵雋，雋「辭謙議而就催徵」。雋之理由是「以君召臣，義不俟駕，況天子詔乎！」然前此雋與董卓對敵，卓亦挾天子以令天下，雋前不從卓，蓋以卓所下天子詔乃僞詔。李催等亦脅天子，其所發詔亦僞，雋何以一改前態，不討李催等而接詔受徵，甘心受制於賊臣。或如雋自言：雋輕視催等，以爲可乘間制服催等，解天子之難。此則自信大過，卒爲郭汜質脅而死。

又上引文謂「李催…徵雋入朝。軍吏皆憚入關，欲應陶謙等。」時獻帝在長安，朱雋入朝，其軍吏應隨其入關。所以「憚入關」者，蓋董卓之舊部在關中，人數甚衆，朱雋所部甚少，入關恐前途甚爲凶險。朱雋之軍吏既隨其入關，則朱雋此時所部，有其私兵之性質。此時天下已亂，「兵爲將有」早已形成。

次論皇甫嵩，《後漢書·皇甫嵩傳》曰：

「（中平五年，）涼州賊王國圍陳倉，復拜嵩為左將軍，督前將軍董卓，各率二萬人拒之。…明年，卓拜為并州牧，詔使以兵委嵩，卓不從。嵩從子酈時在軍中；說嵩…（擊董卓）嵩曰：『專命雖罪，專誅亦有責也。不如顯奏其事，使朝廷裁之。』於是上書以聞。帝讓卓，卓又增怨於嵩。」（71／2305-2306）

詔遷前將軍董卓爲並州牧，其所領兵委付左將軍皇甫嵩。卓不從，嵩奏其事。此事嵩之處置得宜。其從子皇甫酈說嵩擊卓，則有專誅擅生事之嫌。蓋此時董卓之反狀尚不明顯，兩將軍相攻擊，更加深天下之動亂。然董卓亂政之後，皇甫嵩之作爲，則頗爲可議。《後漢書·皇甫嵩傳》又曰：

「及後（董卓）秉政，初平元年，乃徵嵩為城門校尉，因欲殺之。嵩將行，長史梁衍說曰：『漢室微弱…董卓…廢立從意。今徵將軍，大則危禍，小則困辱。今卓在洛陽，天子來西，以將軍之眾，精兵三萬，迎接至尊，奉命討逆，發命海內，徵兵群帥，袁氏逼其東，將軍迫其西，此成禽也。』嵩不從，遂就徵。有司承旨，奏嵩下吏，將遂誅之。」（71／2305）

皇甫嵩之性格行事，拘束迂腐。董卓亂政，徵嵩。時獻帝西遷長安，卓留洛陽拒山東義兵，嵩爲左將軍，領兵三萬於三輔，其長史說其「迎接至尊，奉命討逆，發命海內，徵兵群帥」，嵩不從，就徵，自致囹圄。嵩有良機可解天子之困厄而平董卓之亂；嵩捨此不爲，冒殺身之險而願遵僞詔，不得謂其無勇，然勇非所用。嵩蓋不欲身負違詔而以兵劫天子之名，故擁兵而不救天子之難。錢穆《國史大綱》曰：

「若做事太看重道德，便流於重形式虛名而忽略了內容與實際。（原注曰：將軍死綏，亦是一種道德。若過重道德，或只重道德，則往往可以軍隊尚未徹底敗北，而早圖從容自殺，忘了最後的反鬥。）」¹⁰

皇甫嵩乃是「只重道德」，只求在道德上無過，而忽略實際之典型人物。前此「嵩既破黃巾，威震天下，而朝政日亂，海內虛困。故信都令漢陽閻忠干說嵩曰：…『…南面稱制，移寶器於將興，推亡漢於已墜…』嵩懼曰：『…且人未忘主，天不祐逆。若虛造不冀之功，以速朝夕之禍，孰與委忠本朝，守其臣節，雖云多譏，不過放廢，猶有令名，死且不朽。反常之論，所不敢聞。』忠知計不用，因亡去。」（71／2302-2303）皇甫嵩僅顧其令名，欲死後不朽；受賊臣之逼害放廢，反成就其令名，故其不辭賊臣之僞詔徵。至以閻忠說大臣造反，人人得而誅之，此爲忠臣應爲之事，嵩反忽略。

¹⁰ 錢穆，《國史大綱》（台北：商務印書館，民國六十九年七版，二十九年初版），頁143。